

#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

## 董事調任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麥理思先生將自二〇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將自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麥理思先生將自二〇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將自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麥理思先生，OBE，銅紫荊星章，現年七十歲，自一九八〇年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麥理思先生現亦為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主席，以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副主席，上述均為香港上市公司。同時他將退任上述職務，並自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調任為上述各家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麥理思先生持有經濟碩士學位。他是Continental Realty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若干受本公司另一董事控制之公司及若干受本公司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控制之公司之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麥理思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麥理思先生於本公佈日期持有本公司40,00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9,9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950,100股普通股之其他權益。本公司與麥理思先生就委任麥理思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將自動續約十二個月，惟可能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重選。他每年可獲董事袍金港幣100,000元(或倘其擔任董事職務不足一年者則按比例計算，並由董事會不時作出審訂)。此等酬金根據本公司業績與盈利以及業內薪酬標準與現行市場情況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董事調任的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主席)  
李澤鉅先生(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麥理思先生  
甘慶林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盛永能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先生  
顧浩格先生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先生之替任董事)  
馬世民先生  
柯清輝先生  
黃頌顯先生  
(亦為馬世民先生之替任董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  
及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